

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国投中鲁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“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”，并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书面的形式送到所有董事手中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本次出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绩效考核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绩效考核的提案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张庆、杨昭依、张日俊发表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